遂府办函〔2023〕35号

**遂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遂溪县**

**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遂城街道办事处，县府直属有关单位：

《遂溪县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工作实施方案》业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县金融工作局反映。

遂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13日

**遂溪县农村金融（普惠）户户通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强化农信系统服务乡村振兴的指导意见》（粤乡振组办〔2022〕24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金融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21〕46号）精神，强化乡村振兴金融要素保障，加快推动广东遂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遂溪农商银行”）金融服务与政务服务、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地方经济发展深度融合，以切实可行的举措助推乡村振兴，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依托县政府高位推动和广东省农信联社大系统支撑，全力支持遂溪农商银行畅通对接政府、乡村和产业，持续推动科技创新，丰富金融服务内涵，打造“政务+金融”农村普惠金融大平台，实现“金融普惠户户通”，增强人民群众对金融服务的获得感，全面助推乡村振兴。

二、职责分工

各相关部门应根据自身职能，积极配合遂溪农商银行收集与“户户通”工作相关的信息资料。遂溪农商银行须履行保密义务，不得泄露相关信息资料或用于其他用途。

1. 县政府办公室（县金融工作局）

负责“户户通”工作的指导、监督与协调，协调各类信息涉及镇（街）、部门提供有关数据，对“户户通”工作进行监督管理，统筹金融政策指导工作，并督促遂溪农商银行做好信贷投放。

（二）县农业农村局

协助开展金融普惠户户通、整村授信、信用村建设等相关工作，推动落实“三资”平台监管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经济联合社、经济合作社帐户在农商银行开立，支持遂溪农商银行参与遂溪县涉农项目建设融资，提供“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建设项目及乡村振兴项目入库名单。负责收集并提供农村经济联合社成员及县农业龙头企业名单等农业数据信息。

（三）县财政局

负责收集并提供各类涉农补贴、非税项目及债券资金项目等信息，推动完善“三资”监管平台建设，共同推进农村经济快速发展。

（四）人民银行遂溪县支行

负责指导遂溪农商银行开展各项业务，对客户信息采集、管理、运用给予指导和帮助，切实做好征信、非企业类银行结算账户核准等工作，并运用相关货币政策工具对遂溪农商银行予以激励。

（五）县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负责协助提供相关数据及信息，并就数据采集、传输和共享等提供技术支持和政策指导，负责牵头遂溪农商银行做好行政村乡村振兴金融特派员派驻（或聘请）工作，推广使用“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

1. 县自然资源局

负责指导遂溪农商银行做好农村土地承包权（土地经营权）等农村不动产贷款质押手续。

（七）其他政府部门

县公安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卫生健康局、县教育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民政局、县税务局、县医疗保障局、县统计局、县发展和改革局、遂溪供电局等部门在行政行为及公共服务过程中生成的乡村振兴相关数据，包含但不限于“黄赌毒”信息、农户（居民）医保信息、社保信息、财产（不动产）信息、企（事）业、个体工商户名单及相关基本信息、医疗机构便民业务需求、学校及相关教育机构便民业务需求、城市管理相关信息、农户（居民）婚姻、低保及特困人员信息清单、各行业主体纳税信息、相关个人及行业经营主体用电信息等方面数据内容。

（八）县融媒体中心

负责做好“户户通”广播电视宣传、新媒体发布、活动（专题）策划及直播等，有效推动金融普惠户户通工作，让“有信有贷、多信多贷、无信不贷”信用观念在县、镇（街）、村得到有效传播。

（九）各镇（街）

负责组织指导“户户通”相关工作落实；提供辖区“网格”信息；收集并提供村委会经济合作联合社、农业产业、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等数据信息；联合遂溪农商银行现场采集农户（居民）及村集体单位等信息数据，协助做好金融服务支持和政务便民服务等工作；配合遂溪农商银行对接“三资”监管平台相关工作。

（十）遂溪农商银行

1.进一步深化政银企合作，加快政务信息接入，包括：在村委会增设“政务服务一体机”，引导农户使用“户户通”APP办理水电缴费、数字频道缴费、社保医保查询、问诊挂号、疫苗预约等便民事务。

2.配合各镇（街）开展网格化实地信息采集，联合村（居）委会开展信用户评价、信用村评定和整村授信，并建设农户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协助各镇（街）和各村（社区）开展经济主体普查工作，加快促进全县经济主体发展。

3.大力扶持“一镇一业”“一村一品”“龙头产品”等项目，通过定制专属信贷产品、培育壮大新产业新业态、支持产业园区建设，助力农户发展生产经营和企业发展。

4.提供信贷资金支持，助力民生基础设施建设；根据“农房管控、风貌提升”规划需求，助力美丽乡村建设；对接农品发展需求，助力农品基地改造项目。

5.为广大客户提供方便快捷的资金理财和结算服务。

6.配合政府严厉打击农村地区非法集资、逃废债、金融诈骗、高利贷等违法违规行为，并积极开展反假币、反洗钱宣传活动，努力营造良好金融生态环境。

三、重点工作任务

（一）推动普惠金融户户通

**1.政务通。一是**在各镇（街）和行政村投放政府服务自助机，优化服务事项；**二是**完善遂溪农商银行辖内营业网点政府便民服务功能，如完善办理社保、医保、缴费查询等功能，使银行网点成为便民服务中心；**三是**依托“广东普惠金融户户通”数字化平台，推广使用“户户通”APP，打通线上、线下服务一体模式，上线多项群众需求强烈的高频服务，实现政务办理、党史普法、生活缴费、社保医保查询、问诊挂号、疫苗预约等日常生活场景应用，为广大客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政务服务和金融服务。

**2.信用通。**通过政府政务数据对接，走村入户拜访，全面收集遂溪户籍相关信息，在“广东普惠金融户户通”基础上深化信用村、信用户建设，同时依托政府强有力支撑，构建“讲信用一路绿灯，不讲信用寸步难行”社会环境。

**3.信贷通。**扎实推动整村授信工作，打造“信用示范村”，实现村民方便快捷用信。

**4.理财通。**针对非法集资、金融诈骗等违法违规行为，大力发动党员力量，加强金融知识宣传普及，着力防风险、防诈骗，打造特色理财产品池，主动将金融服务送到千家万户，满足广大群众对资产保值增值的需求。

**5.销售通。**充分利用遂溪农商银行平台优势，发挥“悦农e站”“户户通APP”“悦农生活鲜特汇”电商平台等销售支付一体化平台，整合产业上下游资源，帮助提供市场信息，实现大销售渠道全面畅通，助力农民创业致富。

（二）加强金融政策宣传

遂溪农商银行选派乡村振兴金融特派员，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协助政府部门向群众宣传强农惠农政策和经济金融政策，通过调研走访、集中宣讲、帮扶活动、专项指导和现场督导等方式，组织开展防电信、网络诈骗、反洗钱、反假币等金融知识宣传，密切联系群众，提高群众防诈、防骗等安全意识，加强群众金融理财观念。

四、实施步骤

（一）前期准备阶段

1.构建镇（街）级组织架构。一是各镇（街）成立“户户通”工作小组，由各镇（街）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金融的副职领导及遂溪农商银行相关支行的支行长任副组长，各镇（街）及遂溪农商银行相关支行经办人员任成员；二是各村（居）委会成立推进小组，由各村（居）委会书记任组长，各村（居）委会副书记及遂溪农商银行“乡村振兴金融特派员”任副组长。

2.召开“户户通”工作动员会及启动会。召开全县动员大会，部署遂溪“户户通”工作；各镇（街）分别召开启动会，按职责分工具体落实细则，做好宣传推广工作。

3.宣传发动。加强宣传报道，营造建设“户户通”浓厚氛围，形成“政府推动、社会互动、上下联动”工作局面。

（二）全县推广阶段

1.各镇（街）、村（居）委会协助遂溪农商银行进村入户，开展农户和个体工商户的信息采集，对信用状况良好的行政村颁发“信用村”牌匾；对符合条件的农户提供信贷支持。

2.各镇（街）、“户户通”工作小组定期召开阶段总结和经验交流会，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部署下阶段工作。

3.在总结前期经验的基础上，持续推动工作开展，力争2024年12月形成成熟模式，让“户户通”全面走进遂溪乡村。

五、工作要求

（一）充分认识“户户通”工作重要意义

各镇（街）、各有关单位、遂溪农商银行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建设“户户通”战略意义，精心组织、加强领导，扎实做好“户户通”落实工作。

（二）加强宣传推广力度

各镇（街）、各有关单位、遂溪农商银行要充分利用新闻媒体、互联网、板报、标语等宣传方式，广泛宣传“户户通”工作的意义、重要性及目标要求，提高农户参与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三）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机制

县金融工作局会同各信息涉及部门及遂溪农商银行，做好“户户通”工作各类数据归集工作，实现各信息涉及部门与遂溪农商银行数据共享，并着重做好信息保密工作。

1. 各司其职落实工作任务

各镇（街）、各单位要各司其职，按方案的职责分工，全力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取得成效。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办，人大办，政协办，纪委，法院，检察院。